

■军旅生涯■

团长和我的二三事

1964年,全军开展大比武期间,我们某部炮兵团团长任建忠到我们连来当兵,分到了我们排我们班,和我住上下铺。为了和我们打成一片,他将领章上的少校军衔换成列兵军衔,和我们一起出操跑步,持枪列队,那标准的动作,一看便知是个训练有素的老兵。

团长和我住上下铺,我住上铺,他住下铺。我有个毛病,入睡后经常把被子蹬到一边,以至被冻醒。自从团长住我下铺后,我一直没被冻醒过。有一次在睡意朦胧中,我发现团长正在为我盖被子。这父辈般

的照顾,不仅让我身暖,更让我心暖。尤其是在全副武装千里大拉练中,团长看到我不仅背着几十斤重的无线电报话机,还有水壶、挎包,报话机上还横挎着一支半自动步枪。团长走过来,不由分说便取下我的半自动步枪挎在他肩上,急得我上前去夺枪,团长却说:“那就把报话机给我!”我只好妥协了,团长帮我背枪一直背到宿营地。

别看他是一团之长,和我们说说笑笑,没有一点架子。在训练中休息时,还要和我掰腕子,全班的人都来围观。团长和我面对面席地而坐,双方

伸出手臂,双拳紧握一起,团长一声“开始!”各自发力之下,两人紧握一处的双拳忽左忽右,摇摆不定。身边的战友们不停地为我俩喊着“加油!加油!”我拼尽全身力气想要掰过团长,却力不从心,咬牙坚持几分钟后,终于手腕发软,败下阵来。

晚上,电影放映组要在驻地军民放映电影《柳堡的故事》。说来也巧,电影放映时间正是我当哨兵站岗的时间。我只好自认倒霉,错过了一场好电影。当我正在岗亭里郁闷时,忽然看到团长朝岗亭走来。我走出岗亭问道:“团长,

您有什么事吗?”“我来换岗!”“您换什么岗?”下一个换岗的应该是我们班的张保军呀。我正在疑惑时,团长忽然大声喊道:“韩克华同志!”我立即回答:“到!”“听我的命令!立正,向后转,目标,小广场;任务,看电影!齐步走!”我不敢违抗,径直走向小广场。露天的银幕上,正上演着军民一家亲的场面,我出神地看着电影,竟忘了应该感谢团长的好意。

八一建军节过后,团长离开了我们。时隔不久,他便被调到师部任参谋长了。

韩克华/文

我的父亲

父亲在我的人生中几乎是缺位的,因为他常年在外地工作,只有节假日才回家住几天。

父亲韩秉书,新中国成立时在保定高阳染厂任领导职务。在保定市委党校学习后,被分配到安国县政府工作,直到退休。父亲在外地工作几十年,所以,我们未曾享受过多少父爱。家里的一切大小事务,包括婚丧嫁娶,都是由母亲操持。

父亲的“三观”对我们兄弟姐妹的影响很大。父亲在染厂时,谁一找他,说家里困难求他找个工作,他都给安排妥

当。而我们长大了,想让他走个关系,他就说:“少给国家找麻烦,要用自己的能力去谋生。”他总说叫我们好好学习,上学读书有用。所以,我们兄妹几个的工作都是自己找的。

父亲退休时什么都不要。人家说房子可以给补贴,他说:“不用,我家的房子在高阳东街是最好的。”退休时,人家说要用车送他,他也不让。60岁的人像平时探家一样,自己骑自行车50多公里,再雇上一辆小驴车拉着他用的一张书桌和行李铺盖,天黑了才到家,付了车钱,还管了赶车人

一顿饭。他常教育我们的一句话是:“国家的一根铁丝都不能拿!”那个年代,挣工资的吃药全报销,自己不用掏钱,娘对他说:“人家一个人上班,全家都白吃药,你也给拿些呗!”父亲说:“我一年都不闹病,偶尔眼上火,我就自己去药店买瓶眼药,你们就别想沾光了!”

退休后,父亲除了给姐姐看孩子,就是跟着社员去地里义务劳动,人们跟他开玩笑,叫他“编外社员”。后来,他在保定市游泳馆找了一份看门的工作。

当年,人们不像现在这样重视身体健康,血压、心脏不

正常也不知道,后来,父亲患了脑血栓,也不懂得用药。赶上过春节,煤气中毒脑出血,正月初五父亲就永远离开了我们。

父亲从小习武,平时身体健壮,很少得病。他年仅70岁就去世了,真是出乎意料。父亲走后,我们并没有过多的悲伤,他在世时我们共同生活的时间不多,所以就感觉还像以前一样,他仍在外地工作。

回忆起父亲给我们留下的点点滴滴,都是满满的正能量!“不给国家添麻烦”是他一生的座右铭。

韩英/文

■朝花夕拾■

棉布书包

上世纪70年代中期,我背着大姐用棉布缝制的书包,踏进了小学的门坎。

这是我的第一个书包。布是母亲在织布机上织的,织好的布是白色的,经过染坊的染缸,就变成灰色的了。大约在开学前一个星期,大姐为我缝好了这个书包。也许是因为上学带来的兴奋感,也许是专属于我的东西不多,我特别喜欢这个书包。从大姐缝好书包开始,我就没让它离开我,即使睡觉时,也把它放在枕头边。

这种用棉布缝制的书包,并不是我独有的,在我们那个穷乡僻壤,孩子们大多用这种书包。书包确实不重,里面除了装有《语文》《算术》两本课本外,还有两本作业本、几张草稿纸。那时候,文具盒都是奢侈品,记得我的文具盒是在上高一时才有的。不重的书包里,还装着弹弓、玻璃珠、陀螺和纸片。背着这样的书包,我们光着脚丫,在田埂上跑得飞快。只要不是上课时间,我们就可以玩书包里的小物件了。

在我的心里,书包不仅仅是用来装书本的,更是童趣的收藏站。

明伟方/文

编辑提醒:本版来稿要求内容真实、可信,所有来稿请注明事件发生的时间、地点等要素。

讲文明树新风 公益广告

中国精神 中国形象 中国文化 中国表达

勤劳人 吉祥人



中国网络电视台制 陕西卢星 王乃亮作

■图说往事■

母女合影

我生于北京,1岁时父亲被日本鬼子毒打致死。为了养活4个儿女,母亲找到一份临时工,干活累得常常直不起腰来。尽管这样,一家人经常是吃了上顿没下顿。新中国成立后,我才有机会上戏校读书。在校学习8年毕业后,我第一次拿到32元工资,将钱全部交给母亲。母亲接过钱后,脸上露出了笑容。



那天,单位组织观看豫剧《朝阳沟》,剧中银环回家探望母亲时,我见她家靠窗的位置有母女合影的相框。我想,这些年来,母亲含辛茹苦地把我们养大,应该和母亲一起照张相,留个纪念。观看完《朝阳沟》之后,我回家立即陪母亲到大栅栏照相馆,按照该剧中娘俩照片的姿势,拍了这张照片。

岳惠玲/文并供图

上学第一天

小时候,我不愿上学,与我同龄的孩子都上学了,我还在大街上疯玩,很多家长笑话我是“野孩子”。直到1969年我10岁那年,姥姥平生唯一一次对我“动武”,我才背上书包,扛着板凳上学去了。此时,已经不是入季,而是转过年的2月了。

学校在一座老旧平房里,班主任叫于志敏。她非常和蔼,把我迎进教室,给我安排了座位,发了崭新的《语文》《算术》课本。

第一册书同学们都快学完了,于老师只好从第一课开始给我补课,补了《算术》补《语文》。第一天《语文》就补了4课。上学前,我总共认识不了几个字,这一天就学了不少,心里还挺骄傲的。没想到,下午课间休息的时候,同学们都到校园里玩耍,有些同学围过来看我,一个高年级的同学叫我“野孩子”,我从地上抓起一块石头

朝他扔去。他躲得快,没有打中。于老师没有批评我,而是批评了那个同学。

晚饭后,父亲找来牛皮纸,给我的新书包上了书皮,在上方写上书名,下方写上我的名字。我把学过的课文读给父母听,他们很高兴。最后,我把书端端正正地放进书包,生怕折了书角。

人就是这样奇怪,原来我死活不愿上学,可上过一天后竟然对上学产生了兴趣,一直上完大学都没上够。可见,上学第一天,是我人生迈出的关键一步。

赵盛基/文

告读者

本报为您提供个人出书服务。出书类型包括:个人传记、各类文集、影像精华等。价格优惠,品质上乘。

咨询电话:0311-88629395、88629317

